

股票简称：青岛海尔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15-056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起停牌，详见已发布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 2015-047）。停牌期间，本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情况。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5-050），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2 日起申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本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一、 重组框架介绍

（一） 主要交易对方

目前公司正在与多方积极沟通，主要交易对方可能为独立第三方、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但尚未最终确定。

（二） 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用现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其它方式，但尚未最终确定。

（三）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组收购的标的资产所属行业类型初步确定为家电制造、销售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相关的行业，上市公司及相关股东正积极与潜在交易对方进行协商，但标的资产的最终类型与范围尚在沟通与论证过程中，尚未最终确定。

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组停牌以来，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论证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事宜，推进重组的各项工作。

（一）与潜在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自本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停牌起，上市公司及相关股东即与潜在交易对方持续进行了多轮谈判，谈判内容涉及交易标的资产、交易方式、交易对方等多项内容。但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潜在标的资产范围较大，故目前尚未与潜在交易对方达成一致，相关事项尚未最终确定，与交易各方尚未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

（二）相关政府部门前置审批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尚不存在需由相关政府部门进行前置审批的情形。

（三）中介机构的工作进展情况

本次重组的财务顾问、律师等中介机构已经初步确定，公司正与该等中介机构就签订相关服务协议的具体事项进行协商。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开展法律及财务顾问等项目方案论证及相关工作。

公司将加快与各方的协商及与有关主管单位沟通进度，并尽快与各方确定本次重组方案及相关协议文件条款。

三、 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较为复杂、涉及标的资产范围较大，交易标的资产、交易方式及交易对方尚未最终确定，且具体重组方案论证及各中介机构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故无法按期复牌。

四、 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本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事项的谈判进程不断完善相关交易框架，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 日